

中國歷代名著全譯叢書

经史百家杂钞全译

主编 张政烺 副主编 杨升南 审校 王贵民

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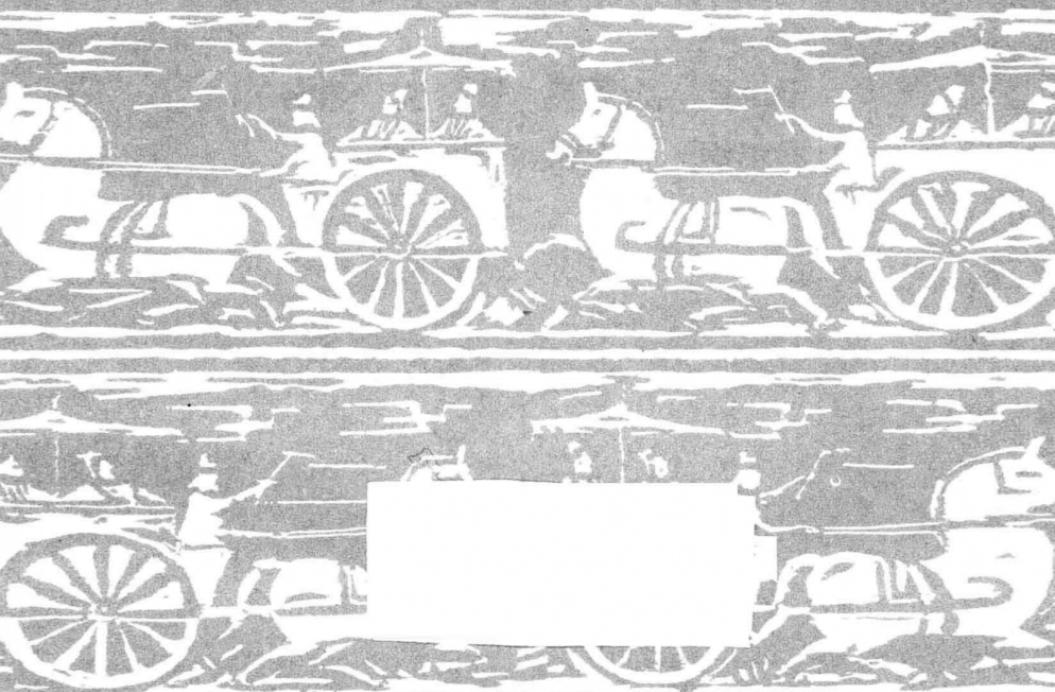


贵州人民出版社

中国历代名著全译丛书

经史百家杂钞全译

主编 张政烺 副主编 杨升南 审校 王贵民



贵州人民出版社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91 年～1995 年出版规划重点项目
本丛书荣膺中宣部 1993 年度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大奖



中国历代名著全

- 
1. 周易全译
 2. 今古文尚书全译
 3. 诗经全译
 4. 左传全译
 5. 四书全译
 6. 资治通鉴全译
 7. 国语全译
 8. 战国策全译
 9. 贞观政要全译
 10. 晏子春秋全译
 11. 吴越春秋全译
 12. 越绝书全译
 13. 唐才子传全译
 14. 水经注全译
 15. 大唐西域记全译
 16. 徐霞客游记全译
 17. 史通全译
 18. 文史通义全译
 19. 荀子全译
 20. 新序全译·说苑全译
 21. 孙子全译
 22. 论衡全译
 23. 尉繚子全译
 24. 管子全译
 25. 商君书全译
 26. 韩非子全译



译丛书目(50种)

-
- 27. 墨子全译
 - 28. 尹子文全译·慎子全译
 - 29. 吕氏春秋全译
 - 30. 淮南子全译
 - 31. 抱朴子全译
 - 32. 颜氏家训全译
 - 33. 梦溪笔谈全译
 - 34. 西京杂记全译
 - 35. 世说新语全译
 - 36. 山海经全译
 - 37. 搜神记全译
 - 38. 博物志全译
 - 39. 老子全译
 - 40. 列子全译
 - 41. 庄子全译
 - 42. 楚辞全译
 - 43. 陶渊明集全译
 - 44. 文选全译
 - 45. 经史百家杂钞全译
 - 46. 唐诗三百首全译
 - 47. 宋词三百首全译
 - 48. 文心雕龙全译
 - 49. 诗品全译
 - 50. 花间集全译

中国历代名著全译丛书

编 委 会

(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运熙 余冠英 张 克(常务)
罗尔纲 程千帆 缪 钺

伴为伍，还有归氏其他的儿子，居住于常熟的白茆河浦。原先那里到处是广阔的江河湖海，荒凉寂寞没有人烟，是谁到那里开发土地生息繁殖？是我府君大力喂养安抚。府君身材魁梧，才力无敌，兴修水利治理旱田，土质得到改良从此不再是泻卤。如今那里庄稼一片茂盛，良田多达万亩。可是怎么没有佩带虎符统领千军万马的将帅，出生于我归家自己的故土？

林金树 译注

寒花葬志

归有光

【作者】

归有光，见本卷《归府君墓志铭》。

【题解】

志，同“记”，亦为文章体裁之一种。主要是记人、叙事、写景、状物。本文，归有光通过他家里女仆人随其妻魏氏嫁来时的装束打扮；冷天吃荸荠开玩笑逗乐；每次吃饭时的眼神等三件生活小事，追忆了女仆人的为人、性格及其与归有光夫妇融洽相处的情景。文字简短，而妙趣横生。妙在“寒”、“花”、“葬”三个字，并且每一个字都涵容着双重意义。

这篇文章的最大特色是，文字简炼，生动有趣。全文不过150字，却令人读后浮想联翩，回味无穷。

【原文】

婢，魏孺人媵也^①。嘉靖丁酉五月四日死，葬虎丘。事我而不卒，命也夫？婢初媵时年十岁，垂双鬟，曳深绿布裳^②。一日天寒，燕火煮荸荠，熟，婢削之盈瓯^③。余入自外，取食之，婢持去不与，魏孺人笑之。孺人每令婢倚几旁饭^④，即饭，目眶冉冉动，孺人又持余以为笑。回思是时，奄忽便已十年^⑤。吁^⑥，可悲也已！

【注释】

①孺人：封建时代对贵族、官吏的母亲或妻子的一种封号。在明代七品官的母亲或妻子封孺人。在孺人之上的有淑人、硕人、令人、恭人、宜人、安人等。各以其子或其夫的官品而定。另外，孺人也有用于对妇人的尊称。

媵(yìng应)：随嫁来的人；陪送出嫁的人。

②曳(yè夜)：牵引，拖，拉。

③瓯(ōu欧)：盆盂一类的瓦器。

④几：小桌子。

⑤奄(yǎn演)：忽然，安然。

⑥吁：叹词，表示惊异。

【译文】

女仆人，是随我的妻子魏孺人嫁来的。嘉靖十六年五月四日死，葬于虎丘。她没能事候我到终生，这是命吗？女仆人最初随嫁来的时候年仅十岁，两个环形的头髻向下垂着，身穿拖着地的深绿色的布衣裳。有一日天气寒冷，烧火煮荸荠，煮熟了，女仆人削了满满一小盆。刚好我从外面进来，正要伸手去拿荸荠吃，女仆人故意逗我把荸荠拿走不给吃，魏孺人就笑她。魏孺人每次都叫女仆人靠着桌子旁吃饭，吃饭时，她的目眶总是冉冉而动，这时魏孺人又拿我开玩笑，回思那时，忽然已过了十年。啊，太可悲

了！

林金树 译注

通议大夫都察院 左副都御史李公行状

归有光

【作者】

归有光，见本卷《归府君墓志铭》。

【题解】

李公，即李宪卿（公元1506～1562年），昆山人，嘉靖十七年（公元1538年）进士。历任南京吏郎中、河南按察使、湖广巡抚、都察院左副都御史等职。居官廉洁，为政有声。这篇行状，比较全面地记述了他从参加科举考试到历年从官的经过与政绩。从内容上看，大体可以分为三部分。

前面一部分是简单记述李宪卿在南京吏部、江西粮道、山东及河南按察司、湖广巡抚期间均派税粮、备兵御敌、督造王府、抚慰灾民、调兵抗倭等方面的情况。最后一部分是补述他平日居官律己严而待人宽以及家庭妻子儿女。重点是中间部分，它是全文的中心，内容是记述李宪卿总督采木之事。

明王朝到了嘉靖年间（公元1522～1566年），已经走向败落，国库空虚，民力穷蹙，灾害连年，怨声载道。而嘉靖皇帝明世宗不仅广养方士、遍求仙丹、梦想长生不老，而且在宫廷内外大兴土木，滥耗财力。本文对李宪卿总督采木的详细记述，正好从一个侧面折射出当时政治、经济的腐败情形。这

是很有史料价值的。

本篇在写作技巧上有两点比较突出。一是主次明确、详略得当，抓住重点。在取材和篇幅上都避免了平分秋色，一半以上的笔墨用于记述总督采木。二是文字朴实、生动，写采木之艰那部分尤其绘声绘色，使人读起来感到如身临其境。

【原文】

曾祖茂；祖聰，贈通議大夫都察院左副都御史^①。父玉，贈承德郎吏部驗封司主事^②，再贈奉政大夫吏部驗封司郎中，三贈通議大夫都察院左副都御史。

【注释】

①贈：对死去的官员追封官爵。生曰封，死曰贈。 通議大夫：官名。明代文職正三品官的封階。以下兩句“承德郎”、“奉政大夫”，亦同為官名。其中，奉政大夫在明代為文職正五品官的封階。 都察院：為明朝中央監察機關。設有左、右都御史，各正二品；左、右副都御史，各正三品；左、右金都御史，各正四品，以及歷經等職。都察院職專糾劾百官，辨明冤枉，提督地方監察御史道，為天子耳目風紀之司。與吏、戶、禮、刑、兵、工六部及通政使司、大理寺，并稱為明代中央政府九大機構。都御史與六部尚書（正二品）、通政使（正三品）、大理寺卿（正三品），並列為“九卿”。

②吏部：掌管全國官吏選授、封勳、考核等事。在六部之中，吏部權力特重。 驗封司：為吏部四個司中的一个，管理封爵、褒貶、吏算諸事。

四司俱設有：郎中，正五品；員外郎，從五品；主事，正六品。

【译文】

李宪卿的曾祖父叫李茂；祖父叫李聰，贈通議大夫 都察院左副都御史。父亲李玉，初贈承德郎吏部驗封司主事，再贈奉政大夫吏部驗封司郎中，三贈通議大夫都察院左副都御史。

【原文】

公讳宪卿，字廉甫。世居苏州昆山之罗巷村，以耕农为业。通议始入居县城，独生公一子，令从博士学^①。山阴萧御史鸣凤奇其姿貌^②，曰：“是子他日必贵！吾无事阅其卷矣。”先辈吴中英有知人鉴，每称之，以为瑚琏之器^③。公雅自修饬，好交名俊，视庸辈不屑也。举应天乡试^④，试礼部不第^⑤。丁通议忧^⑥，服阙^⑦，再试中式，赐进士出身。明年，选南京吏部验封司主事^⑧，历迁郎中。吏在司者，莫不怀其恩。居九年，冢宰鄞闻公、奉新宋公^⑨，皆当世名卿，咸赏识之。(以上科甲及官南京吏部)

【注释】

①博士：古代教授官名。明代有国子博士、太常博士、五经博士等。

②御史：官名。明代为监察御史，正七品。当时全国浙江、江西、河南等十三省，各省设一道监察御史。总称十三道监察御史。监察御史分道出视，巡按州县，考察吏治等事，称巡按御史。另有巡漕御史等。他们品级低而权力大。萧鸣凤（公元1480～1534年），字子雔，号静奄，浙江山阴县（今浙江绍兴）人。正德九年（公元1514年）进士，授御史。

③瑚琏之器：原指古代宗庙中盛黍稷的祭器。这里用以比喻有立朝执政的才能。

④应天：即南京，又称金陵。乡试：亦称“省试”。每逢子、午、卯、酉年八月在各直省（布政司）举行。考中者为举人，其中第一名称为解元。

⑤试礼部：即各省举人到礼部参加会试。每逢辰、戌、丑、未年二月在京师举行。中试者，由皇帝亲自在宫廷再进行考试，称为“廷试”，或“殿试”。名次分为一、二、三甲。一甲只有三人，分别为状元、榜眼、探花，赐进士及第；二甲若干人，赐进士出身；三甲若干人，赐同进士出身。会试第一名叫会元，二、三甲第一名称为传胪。

⑥丁忧：居父丧。

⑦服：指丧服。 阔（què 却）：在这里是终了的意思。 服阙：即守孝三年期满释除丧服。

⑧南京吏部：明朝自明成祖迁都北京以后，实行南北两京制，北京为京师。南京作为留都（或称陪都），设有一整套与北京完全相同的政府机构，但多闲职，没有实权。

⑨冢宰：吏部尚书的别称。 闻公：即闻渊（公元1480～1563年），字静中，号石塘，浙江鄞县人。弘治十八年（公元1505年）进士，嘉靖中累官吏部尚书。 奉新宋公：即宋景，字以贤，号南塘，江西奉新县人。弘治十八年进士，官至左都御史。嘉靖二十六年（公元1547年）逝世。

【译文】

李公名宪卿，字廉甫。世世代代居住在苏州昆山的罗巷村，以耕农为业。至其父李玉时才开始迁入县城居住，独生李宪卿一个儿子，令他跟从博士学习。山阴县萧鸣凤御史看到李宪卿的姿容相貌感到非常奇特，说：“这个儿子将来必是显贵之人！我不必去查看他的试卷了。”先辈吴中英有知人之明，每次都称赞他，认为他是立朝执政的人。李宪卿为人正直为官清明，好结交名贤俊杰，看见庸俗之辈则不屑一顾。应天乡试中举人，到礼部参加会试时没有考中。遇父丧，回家守孝期满，再去应试中举，赐进士出身。第二年，被选为南京吏部验封司主事，晋升为郎中。在吏部验封司做事的胥吏没有一个人不怀念他的恩德。李宪卿在验封司郎中任上九年。吏部尚书鄞县人闻渊、奉新人宋景，他们二人是当世有名的卿官，都很赏识他。

【原文】

升江西布政司左参议^①。江右田土不相悬^②，而税入多寡殊绝，如南昌、新建二县，仅百里，多山湖，税粮十六万。广信县六，赣州县十，粮皆六万；南安四县，粮二万。三郡二十县之粮，不及两县。巡抚傅都御史议均之^③。公

在粮储道^④，为法均派，折衷最为简易。盖国初以次削平僭伪^⑤，田赋往往因其旧贯，论者谓苏州田不及淮安半，而吴赋十倍淮阴；松江二县粮，与畿内八府百十七县埒^⑥。其不均如此！吴郡异时尝均田^⑦，而均止于一郡，且破坏两税^⑧，阴有增羨，民病之。不若江右之善，而惜不及行也。（以上官江西司道，均南、新二县田税。）

【注释】

①布政司：全称为“承宣布政使司”，有时也简称为“省”。明代全国设十三个布政司和南北两京，简称为“两京十三省”。布政司设左、右布政使各一人，从二品；左、右参政，从三品；左、右参议，从四品，以及经历等职。布政使掌一省之政，为全省最高的行政长官。参政、参议分守各道，与派管钱粮、屯田、清军、驿传、水利、抚民诸事。

②江右：原指长江下游以西地区。古人讲地理以东为左，以西为右，因江西在长江下游以西地区，后来便称江西为江右。

③巡抚：官名，为明代地方最高行政长官。还有总督兼巡抚，提督兼巡抚。一般由左、右副都御史或左、右佥都御史，或尚书、侍郎加都御史衔者担任。
傅都御史：即傅凤翹（公元1487～1551年），字德辉，号应台，嘉靖二年（公元1523年）进士，历知县、御史、佥都御史巡抚江西等省。

④粮储道：即督粮道，十三布政司各一员，俱驻省城，专督责各省漕粮，由布政司的参政或参议担任。

⑤僭伪：僭，超越本分；伪，不合法。这里指元朝末年在全国人民反元大起义中建立起来的称王称帝的政权。

⑥畿内：京师附近的地区。畿，又称京畿、畿辅。

⑦吴郡：在明清两代的记述中，有专指苏州府的，也有泛指苏州、松江、嘉兴、湖州诸府的。

⑧两税：夏税和秋粮。

【译文】

李宪卿升为江西布政司左参议。当时江西省内各地田土的好坏没有什么悬殊，而税粮征派的多寡却悬殊绝大。比如，南昌、新建二县，方圆仅百里，且多山和湖泊，税粮总计十六万石。广信府六个县，赣州府十个县，税粮均只有六万石。南安府四个县，税粮只有二万石。广信、赣州、南安三府二十县的税粮，反而不如南昌、奉新二县多。江西巡抚傅都御史商议均平税粮，当时李宪卿在江西粮道，依法均派，加以综理调整最为简便易行。大概明代初年因为先后削平各个冒用帝号建立的伪政权，田赋往往沿用其旧制。有人评论说苏州府的田土不及淮安府之半，而吴中的赋税比之淮阴多十倍；松江府二个县的税粮，与畿内八府一百十七县的税粮相等。税粮如此不均！吴中地区当时亦曾进行均田，但均平的只限于一府，而且破坏了两税制，暗中增加了税粮，使民受害，不如江西之完善，但可惜的是不及施行而停止了。

【原文】

升山东按察司副使^①，兵备临清^②。先是，虏薄京城^③，又数声言从井陉口入掠临清，临清绾漕道^④，商贾所凑，人情惶惧，公处之宴然。或为公地，欲移任，公曰：“距至于此！”境上屯兵数万，调度有方，虏亦竟不至。师尚诏反河南^⑤，至五河兵败散，独与数骑走莘县，擒获之。在镇三年，商民称其简静。瓯宁李尚书^⑥，自吏部罢还，所过颇懈慢，公劳送礼有加，李公甚喜，叹曰：“李君非世人情，吾因以是识其人！”（以上官山东临清）

【注释】

^①按察司：全称为提刑按察使司，职掌综理一省的法律按劾之事，以

振扬风纪，澄清吏治。与各省布政司、都指挥使司，并称为“三司”。按察司设按察使，正三品；副使，正四品；佥事，正五品，以及经历、知事等职。

②兵备：明代在各省重要地方设立整饬兵备道。兵备，即兵备道员，主一道军务事。

③虏：古代对我国北方少数民族的贬称。这里指蒙古族。

④绾（wǎn 晚）：原为把长条形的东西盘绕起来打成结。这里可作“控扼”解。

⑤师尚诏：河南柘城县人，盐贩，明中叶河南农民起义领袖。嘉靖三十二年（公元1553年），他集众起义，攻破归德府，释囚犯，劫库银，拥兵数万，声势浩大。后为官军追击，转战安徽、山东。同年，在山东莘县被捕牺牲。

⑥李尚书：即李默（？～公元1556年），字时言，福建瓯宁人。正德十六年（公元1521年）进士，嘉靖中累官至吏部尚书。是时，严嵩柄政，因推选辽东巡抚之事，逆严嵩意，被夺职为民。

【译文】

升为山东按察司副使，任临清兵备道员。在此之前，蒙古军队接近京城，又一再声言要从井陉口入兵掠夺临清。临清地控漕粮运道，商贾云集，人心慌惧，李宪卿却处之晏然不惊。当时有人为他的处境着想，打算调动他的职务。李宪卿说：“岂至于此！”于是在境上屯兵数万积极防御，调度有方，蒙古军队为此竟然不敢打进来。师尚诏在河南起兵造反，至五河兵败，李公带领数位骑兵进入莘县，将其俘获。李宪卿镇守临清三年，商人和市民都称赞他为政简易不扰。福建瓯宁人吏部尚书李默，自吏部被罢官还乡，沿途所过之地对他都颇为怠慢无礼，李宪卿却对他倍加热情以礼迎送。李尚书非常高兴，感叹说：“李公宪卿不是像有些人那样对待人情世故，我因此从这件事认识他这个人！”

【原文】

会召还，即日荐升湖广布政司右参政。景王封在汉

东^①,未之国,诏命德安造王府,公董其役;又以承天修棱恩殿,升河南按察司按察使。受命四月,寻擢巡抚湖广右金都御史。奏水灾乞蠲贷,亲行鄂渚、云梦间拊循之^②。东南用兵御日本,军府檄至^③,调保靖、容美、桑植、麻寮、镇溪、大刺土兵三万二千,所过牢廪无缺。公因奏土司各有分守,兵不可多调,且无益,徒糜粮廪。其后土兵还,辄掠内地人口。公檄所至搜阅,悉送归乡里。显陵大水,冲坏二红门黄河便桥,而故邸龙飞、庆云宫殿多墮挠,奏加修理,建立元祐宫碑亭。(以上官湖广、河南及巡抚湖广事)

【注释】

①景王:即景恭王朱载柵,为明世宗朱厚熜第四子。嘉靖十八年(公元1539年)册封为景王,封地(又称“封国”)在湖广德安府。嘉靖四十年(公元1561年)离京赴王府。嘉靖四十四年(公元1565年)死,谥恭。

②拊(fǔ)府循:安抚,抚慰。

③檄(xí)席:檄文,古代用于晓谕、征召等事的文书。

【译文】

及召还京,当日被荐升为湖广布政司右参政,景恭王朱载柵的封地在汉水之东,未离京去封地以前,皇上命令在德安修建王府,李公督责工役;又因在承天府修造棱恩殿有功,被升为河南按察司按察使。受令四个月,不久即被提拔为巡抚湖广右金都御史,上疏奏言水灾请减免钱粮,并亲自到湖北江陵、云梦一带安抚灾民。是时东南兴兵抗御日本倭寇。军府的征召公文一到,李宪卿立即调遣湖广保靖、容美、桑植、麻寮、镇溪、大刺土司的军队三万二千人,所过之处家畜仓粮完好无缺。而李公却为此奏言土司各有分守之责,兵不可调出过多,而且调兵毫无益处,徒然

浪费饷粮。后来土司的士兵自东南回乡，到处劫掠内地人口。李宪卿发公文令各处认真搜查清理，将被劫掠的人口如数送归他们的家乡。显陵发生大水，冲坏二红门黄河便桥，而世宗皇帝旧时龙飞、庆云两个宫殿亦多堕毁破坏。李公即上疏请加以修理，建立元祐宫碑亭。

【原文】

是时，奉天殿灾，敕命大臣开府江陵，总督湖广、川、贵^①，采办大木。工部刘侍郎方受命^②，以忧去^③，上特旨升公左副都御史代其任。先是，天子稽古制，建九庙^④，而西苑穆清之居^⑤，岁有兴造，颇写蜀、荆之材；公至，则近水无复峻干，乃行巴庸僰道^⑥，转荆岳至东南川，往来督责，钩之荒裔中^⑦，于是万山之木稍出。（以上开府江陵，督采湖广川贵大木。）

【注释】

①总督：官名。为明代地方最高军政长官，职权超过巡抚，有辖一省或数省者。有的总督还兼巡抚。一般由都察院左、右副都御史或左、右佥都御史，或尚书、侍郎加都御史衔担任。此外，还有专管河道的“河道总督”以及专理漕运的“总督漕运”等等。而这里的“总督”，实际上是总办或总负责的意思。既非常设，权力亦只限于采伐木料。

②侍郎：正三品，在部中的地位仅次于尚书，为尚书的副职。

③忧：家人丧亡。

④九庙：即古代帝王祭祀祖先的太祖庙、昭、穆庙等七庙以及黄帝太初祖庙和帝虞始祖昭庙。

⑤西苑：明代皇帝御苑，在北京紫禁城旁的北海、中海、南海。穆清：原指天。这里指天子。

⑥僰(bó 勃)：我国古代居住在西南地区的一个少数民族。